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律师专项咨询服务（二次）询价函

1. 招标人及项目名称

1.1 招标人：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 项目名称：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律师专项咨询服务（二次）

2. 项目规模及特征

本次招选的服务单位需为集团公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所涉及的持有人会议提供法律服务，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在会议召开期间需由律师全程监督，并发表相关法律意见、出具法律意见书等。

3.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拟招选一家律师咨询机构，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在每次持有人会议召开时，在持有人会议召开日确定参会人员，通报会议是否有效，对公告内容及异议期全程监督，并通报异议情况，发表相关法律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签字盖章）等，参与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全过程服务。配合交易所、交易商协会、证监会的检查与问询，提供法律解释与合规说明等，以及其他相关的工作事项等。

4. 投标上限价

本项目单次会议投标报价上限价为 3 万元，暂定会议召开次数为 6 次（以实际发生次数为准），总投标报价上限价为 18 万元。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差旅费、交通费、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5. 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2）投标人或其总所需在证监会完成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备案，并提供完成备案证明文件；投标人不存在被监管部门限制债券承销或参与债券发行业务活动资格的情形，签字人员不存在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3）投标人或其总所需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单位，并提供会员证明文件；投标人及签字人员不存在被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处分或禁入的情况。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中标后不允许转包、分包。

6. 服务期

自签订服务协议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7. 其他要求

(1) 服务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2) 服务要求：

①中标供应商需建立专门项目组,项目组成员均应熟悉银行间交易商协会、证监会对已发行票据或债券的各项政策,项目组主要成员须保持稳定。

②报送的资料要求签章齐全、装订成册,格式、序号、页码标示规范、清晰。

(3) 服务成果：为甲方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提供法律专项咨询服务,并为每次持有人会议出具法律意见书。

8. 合同付款方式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合同,每完成一次持有人会议法律咨询服务的服务价格为总价包干的方式。合同总价由基本费用和绩效费用组成,合同总价的 90%为合同基本费用,合同总价的 10%为合同绩效费用。

(1) 乙方可依据单次服务成果向甲方请款,也可以在本合同服务期限完毕后一次性请款。

(2) 绩效费用根据项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按比例支付：得

分 80 分及以上绩效费用按 100%支付，得分 60 分及以上、80 分以下绩效费用按 50%支付，低于 60 分绩效费用不予支付，且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最终履约评价在每次请款时开展。乙方认可并确认，本合同中履约评价是由甲方根据《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同履约评价管理办法》结合乙方履约情况单方面做出。

（3）乙方申请付款时，须提供符合甲方财务管理要求的付款资料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提供发票迟延，甲方付款时限顺延。甲方因审批或乙方履约不合格等原因而导致迟延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9. 其他要求

详见合同条款；

10. 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询比方式确定服务单位，采用次低价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如投标报价次低的单位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则由招标人通过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抽签序号按投标人回复询价函时间先后顺序排序）。

请各投标人在 2026 年 6 月 24 日 17:00 前将报价函及相关附件加密发送至我公司指定邮箱（不收纸质报价文件），未加密报

价文件不予受理，逾期不予受理。

质疑截止时间： 2026年6月18日 17:00

答疑截止时间： 2026年6月22日 17:00

文件加密密码报送时间： 2026年6月24日 17:00 至 2026年6月24日 17:30

开标时间： 2026年6月24日 17:30

邮箱： sstkzlfzb@163.com

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创元路日新楼

联系人： 潘工

联系电话： 13725592155

招标人：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附件 1. 报价函

报价函

项目名称	服务期	单次会议 投标报价 上 限 价 (元, 含 税)	单次会议 投标报价 (元, 含 税)	总 投 标 报 价 上 限 价 (元, 含 税)	总 投 标 报 价 (元, 含税)	税率 (%)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律师专项咨询服务	自 签 订 服 务 协 议 起 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30,000.00	(投标人 填写)	180,000.00	(投标人 填写)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注：1.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差旅费、交通费、不可预见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2. 单次会议投标报价为总投标报价除以 6 (含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2 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

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投标人全称）的（职务）（姓名）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投标人全称）的（职务）（姓名）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律师专项咨询服务（二次）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报价函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

限：_____。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后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 备案证明

投标人或其总所需在证监会完成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备案，提供投标人或其总所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从事证券法律业务律师事务所首次备案表》所列位置截图。

如供应商为律师事务所分所，还需提供总所及分所的关系证明。

附件 5 会员证明文件

投标人或其总所需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单位，提供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官网网站会员名单查询结果截图。

如供应商为律师事务所分所，还需提供总所及分所的关系证明。

附件 6 承诺函

供应商需承诺不存在被监管部门限制债券承销或参与债券发行业务活动资格的情形，签字人员不存在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投标人及签字人员不存在被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处分或禁入的情况，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参考格式：

承诺函

我单位参与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期票据及公司债券律师专项咨询服务（二次）项目采购活动，承诺我单位不存在被监管部门限制债券承销或参与债券发行业务活动资格的情形，签字人员不存在被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我单位及签字人员不存在被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处分或禁入的情况。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7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若有）

